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员工持股平台拟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再次披露）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宁波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员工持股平台	2,100,000	3.2323%	上市前取得
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员工持股平台	1,618,000	2.4904%	上市前取得

二、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宁波众宇投资	不高于	不高于	集中竞	自本公告	根据	上市前	股东自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95,000)	(1.07%)	价或大宗交易	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至8月6日止	市场价格	取得	身资金需求
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不高于 (391,000)	不高于 (0.61%)	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至8月6日止	根据市场价格	上市前取得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注：本次员工持股平台减持计划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通过宁波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减持。

（一）拟在3个月内卖出股份总数是否超过公司股份总数1%

☒是 ☐否

上述股东拟在本减持计划首次披露之日起30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卖出公司股份总数可能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二）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三）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宁波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1号—申报与审核》要求办理了自愿限售。自愿限售期间为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2日）次日起至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

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三、 减持股份合规性说明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减持和持股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四、 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减持股东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况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减持数量、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减持股东在实施减持计划期间，将严格遵守股份减持相关规定；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减持计划的减持进展情况。

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五、 备查文件目录

（一）《宁波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减持告知函》

（二）《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减持告知函》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